

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等有关要求,现公布薛城区国资局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以在“薛城区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xuecheng.gov.cn/zwgk/xxgknb/2025xxgknb/>) 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联系(地址:薛城区中和路薛城区财税综合服务中心 4 楼 C 区,邮政编码:277000;电话:0632—4424589;电子邮箱:xcgz4424589@zz.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薛城区国资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按照区委、区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聚焦国资监管、国企改革等重点发展等重点工作,加大公开力度,着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为全区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营造了透明规范的政务环境。

(一) 主动公开情况

2025年，我局对照《条例》有关规定和上级要求，进一步细化完善了本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按照目录依法依规、及时准确做好公开工作，全年通过薛城区政府信息公开门户网站累计发布政府信息共63条，其中：国企监管信息公开40条，重点工作信息5条，机构职能信息1条，其他政务信息17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区国资局严格执行依申请公开程序，始终保持畅通依申请公开渠道，2025年度共受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1件，行政复议0件，不存在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公开管理情况

常态化维护公开专栏，对政务平台系统国资各模块及发布的信息进行日常巡查、维护，持续优化平台相关模块的构建，杜绝错链、断链和内容混杂等现象，极大提升了公开的质效，切实保障公众获取信息渠道的安全稳定；持续完善公开机制，建立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抓、业务科室具体承办、办公室专人负责经办的工作机制，认真落实公开“三审三校”制度，完善“三务公开”相关制度，确保各项公开工作有制可循。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及时、全面、高效公开有关国资国企领域重点信息。通过政府网站、区融媒体及市国资委网站等载体，搭建传递我区国有企业信息公开平台；按照我区政府网站建设指引和要求，及时、准确、规范平台网

站栏目设置，优化信息分类，进一步加强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化、标准化，传播力、公信力和影响力持续提升。

（五）监督保障

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制，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建设，设置专人专岗，明确工作职责；强化政务信息公开队伍建设，定期开展政务工作专题培训，强化学习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条例文件，持续提升政务平台信息公开的保障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	0	0	0	0	0	0	0

	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信息公开工作人员队伍薄弱，多为兼职为主，公开工作环节和细节把握不够精准，影响了信息公开质量；二是发布信息关注度不高，发布的信息多以枯燥的文字形式为主，吸引力不够，有待进一步提高。

改进措施：持续强化机关全员参与公开工作的意识，鼓励各科室主动报送信息，优化资源配置，缓解人员压力；强化对公开工作流程规范和业务知识的培训，提升工作人员业务技能培训，提高业务水平；继续发挥好政务公开方式的优势，同时创新公开形式，拓宽公开渠道，增强国资国企公开内容的原创力度，更好弘扬国资国企正能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方面。2025 年度区国资局依申请公开信息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2.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按照省市区有关公开工作的安排和部署，区国资局聚焦国资国企监管、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等重点工作，持续抓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积极主动回应社会关切，更好地展现出我区国有企业深化改革发展的成效，进一步提升了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

3.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方面。本年度区国资局作为主办单位承办区级人大建议 1 件，内容涉及“关于优化国有企业绩效考核制度的建议”。区级政协提案 1 件，内容涉及“关于深化我区国企改革的意见建议”。截至 2025 年底，所有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均已办结，答复率、满意率均达 100%。

4.开展政务公开创新方面。薛城区国资局结合本单位职能和国资国企实际，持续推进国有企业和群众满意度监督评价，开展“新国资大讲堂”活动，深入解读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相关政策文件，助力我区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

5.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6.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